

# 「偵查階段辯護權之定位與範圍」研討會

林俊宏律師

偵查不公開與實質有效辯護權之保障

薛煒育律師

偵查中辯護人職責與適度揭露偵查資訊之必要性

劉仕國主任檢察官、王文成檢察官  
偵查階段辯護權的濫用

曾揚嶺主任檢察官、陳玟瑾檢察官  
偵查階段辯護權的犯罪態樣與策進

戴旻諺檢察官

辯護人羈押閱卷權與洩密罪之觀察及思考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 
院長王皇玉教授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  
院長陳鈺雄教授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科技法律學院  
王緯華講師

時間:

113年8月28日(三)

9:15-15:00

地點:

臺灣高等檢察署博愛講堂  
(臺北市博愛路164號3樓)

近來發生數起案件，辯護人將取得之卷證資料外洩供為其他目的使用而涉洩密罪責，是於實務運作上，為能在被告防禦權之行使及國家有效訴追犯罪間求其平衡，即有必要明確界定偵查階段辯護權之內涵及行使範圍；故最高檢察署與全國律師聯合會共同舉辦研討會，邀集學者、專家就此議題深入交流，俾能凝聚共識，並供日後法制規劃參考。



線上報名